

我国“一箭双星”成功发射两颗北斗导航卫星

北斗卫星组网发射进入前所未有的高密度期

本报西昌7月29日电 王胜、记者邹维荣报道：29日9时48分，我国在西昌卫星发射中心用长征三号乙运载火箭（及远征一号上面级），以“一箭双星”方式成功发射第33、34颗北斗导航卫星（下图由梁珂岩摄）。这两颗卫星均属于中国地球轨道卫星，是我国北斗三号系统第9、10颗组网卫星。

据介绍，卫星经过3个多小时的飞行，经轨控和相位捕获后，进入工作轨道。后续将进行集成测试与试验评估，并与此前发射的8颗北斗三号导航卫星进行组网运行。

根据计划，今年年底前将建成由18颗北斗三号卫星组成的基本系统，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提供服务。

从这次发射开始，北斗卫星组网发射进入前所未有的高密度期。

这次发射的北斗导航卫星和配套运载火箭（及远征一号上面级），分别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和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抓总研制。这是长征系列运载火箭的第281次飞行。



北斗三号系统第九、十颗组网卫星三大看点

29日，北斗三号第九颗、第十颗卫星在西昌卫星发射中心腾空而起，此次发射的两颗卫星是北斗导航全球组网从基本系统迈向基本系统的首组卫星。

北斗的建设，像一场马拉松比赛，既考验耐力又比拼速度。作为“北斗大本营”之一的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五研究院（航天五院），此刻正面临批产新高峰：自去年11月发射北斗三号首发双星开始，9个月发射10颗星，北斗三号正在创造航天界的“中国新速度”。

北斗三号卫星总设计师王平介绍：“北斗三号卫星是由三个轨道面30颗卫星组成的，具体包括三颗同步静止轨道卫星、三颗同步倾斜轨道卫星和24颗中圆轨道卫星。为了建设北斗星网，兑现全球导航的承诺，后续的组网任务将更加紧迫，北斗三号将以更高速的节奏布网。”

身穿“AR”：智能新技术助力卫星装配

在总装厂房里，卫星旁边总是站着一个“奇怪”的人。他头戴一个神秘装备，不时喃喃自语，“拍照、录像、停止”，活生生一个“未来战士”。

其实他只是一名普通的总装检验人员，正全神贯注开展卫星总装测试过程检验记录工作。他头戴的神秘装备是航天五院科研人员最新研制的数字化智能总装检验装备，这项装备实现了智能穿戴装备、AR（增强现实）技术与各航天器型号平台检验过程的完美结合，在北斗三号卫星中成功应用。

自2017年起，在项目团队共同努力下，航天五院攻克了一系列智能装备与检验作业集成相关关键技术，开发了基于各型号平台的数字化总装检验系统。

专家表示，人工智能新技术在未

来卫星总装测试工作中应用前景光明，项目组后续还将根据航天器总装工作特点，开展总装过程预警等各项功能的开发，助力导航卫星等型号研制。

造“中国星”：30颗北斗卫星有效载荷全部国产

作为我国自主研发的导航卫星，必须掌握关键核心技术。30颗北斗卫星有效载荷全部实现国产化，并且只有2到3年的时间，无疑是一个巨大的挑战。

为了实现这一目标，航天五院西安分院在原子钟、行波管放大器、固态放大器、微波开关、大功率隔离器等5大类19项国产化部件方面推进研制，并以“全国大联合”的方式，抓总组建了由20多家科研院所和高校组成的研制队伍，最终实现了有效载荷部件全部国产化。

北斗三号工程副总设计师、卫星首席总设计师谢军告诉记者：“北斗三号性能在北斗二号的基础上，提升了1至2倍的定位精度，建成后的北斗全球导航系统将为民用用户免费提供约10米精度的定位服务、0.2米/秒的测速服务。”

（据新华社北京7月29日电 记者胡喆、白国龙）

“批产”北斗：向基本系统建设迈进

随着北斗三号“老九和老十”成功入轨，如何“更好、更快、更强”地完成北斗三颗卫星的研制生产任务，成为摆在航天五院研制团队面前的首要课题。

发射场数量待发、总装大厅十余颗星在研、后续任务设计已经跃然纸上……不论在哪，北斗三号的研制都呈现一派热火朝天的景象。发射场的卫星试验人员较以往减少近一半，在发射场的全流程时间缩短近三分之一，研制人员和研制周期都大幅缩减。如今的北斗三号更加注重以科学的管理加强卫星地面试验验证，成为“批产”北斗的创新秘诀。



李硕勋像(资料照片)。新华社发

铁骨铮铮李硕勋

1926年冬，李硕勋受党派遣来到武汉，先后任中共武昌地委组织部长、共青团湖北省委书记。不久就被派到国民革命军第4军，任第25师政治部主任。1927年春率师主力一部继续北伐，在河南上蔡战役大败奉军，后又回师武汉，参与平定夏斗寅叛乱。8月1日参加南昌起义，任第11军第25师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起义部队南下广东途中，参与指挥会昌战役并取得胜利。

1927年10月，李硕勋受朱德委派，赴上海向党中央汇报起义军情况，留在上海从事党的地下工作。他辗转于浙江、江苏、安徽和上海等地，先后任中共浙江省委常委、省委军委书记、省委代理书记，上海沪西区委书记、江苏省委军委书记、江苏省委军委书记等。这一时期，他根据党的指示，在白色恐怖的核心地带，发动了大大小小数十次起义和战斗。仅1930年一年时间，他在江苏就先后组织起中国工农红军第14军、15军和17军，为中国革命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

1931年春，党组织决定调李硕勋去

中央革命根据地任红7军政委。5月下旬到达香港，因病留在香港。不久被任命为中共广东省委书记。同年7月在去琼州(今海南岛)指导工作的途中不幸被捕。不论敌人如何严刑拷打，他除了“我是共产党员”的回答外，没有吐露半点党的秘密。敌人打断了他的腿骨，打烂了他的皮肉，仍无法让铁骨铮铮的李硕勋低下高贵的头颅。他在狱中给妻子赵君陶写信，表达了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和对妻子的至深情感、无限期望。

1931年9月16日，李硕勋被敌人用竹筐抬到海口市东校场，英勇就义，牺牲时年仅28岁。

新中国成立后，朱德曾为李硕勋烈士题跋写道：“硕勋同志临危不屈，从容就义，是人民的坚强战士，党的优秀党员。”邓小平为他亲笔写下“李硕勋烈士永垂不朽”！在高县庆镇，家乡父老除了追思感怀，还用浮雕、雕塑等表现手法，回顾了李硕勋短暂而又伟大的一生，让子孙后人世代铭记，永志不忘。

（新华社记者 谢佼）

四川省宜宾市高县坐落在长江上游支流南广河畔。“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从高县庆镇走出的革命者李硕勋，不愧英雄之名，被当地父老一直深深铭记，口口相传。

李硕勋，生于1903年。四川高县人。早年从事革命活动，1924年在上海大学加入了中国共产党。1925年五卅运动期间，李硕勋积极参加反帝爱国斗争，被选为上海学生联合会代表和全国学生联合会会长。还以学生代表的身份领导了上海工商学联合会（中共领导下的一战线组织）的工作，推动了声势浩大的罢课、罢工、罢市斗争。1925年至1926年，他先后主持召开了第七、八届全国学生代表大会。



第十四届香港青少年军事夏令营结业

据新华社香港7月29日电（记者丁梓懿）第十四届香港青少年军事夏令营29日在解放军驻港部队新军营举行结业典礼，300名青少年学员向在场嘉宾和家长展示了过去两周的训练成果。

全国政协副主席董建华、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林郑月娥、中国人民解放军驻香港部队政治委员蔡永中等出席了结业典礼。

上午10时40分许，300名身着迷彩服的青少年在烈日骄阳下，组成数个方阵走过主席台，口号铿锵有力，步伐整齐有序，赢得在场嘉宾和家长们的热烈掌声。

随后，在庄严的国歌声中，五星红旗冉冉升起，为结业典礼揭开序幕。接着，学员们进行了岳家拳表演。他们以整齐的队伍、熟练的动作及高昂的气势，获得观礼嘉宾的一致认可和肯定。

蔡永中在典礼中致辞表示，同学们在这里锤炼了不怕艰难困苦、严守纪律、积极拼搏进取的意志品格，涵养了理解与尊重、团结与友爱的崇高情怀，这是值得珍藏、回味和弘扬的人生体验。他期待同学们在助力中国梦、“香港梦”的新时代征程中放飞和实现多彩梦想。

林郑月娥表示，这些宝贵的学习经

历和成果一定能为同学们未来的发展增值，而且一生受益。国家迅速发展，中央又非常支持香港融入国家的发展大局，同学们应及早装备自己。

两周的训练生活多样而不枯燥，同学们的身体得到锻炼，心灵也被磨砺得更加强大。来自9排34班的学员代表梁潇月说，短短两周不断训练和改进，我们变成能够团结友爱、积极努力的人，刻苦的训练成就了我们未来的无限可能。

军事夏令营自2005年7月首次举办以来，累计吸引3700多名香港青少年学生参加。

第十四届澳门中学生军事夏令营闭营

据新华社澳门7月29日电（那朝、胡瑶）为期9天的第十四届澳门中学生军事夏令营29日在解放军驻澳门部队训练营区闭营，来自25所学校的130名中学生在夏令营营旗上签名留念，并于下午依依不舍地离开营区。

上午10时30分，闭营仪式在雄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声中开启。嘉宾、老师、家长与同学们一同观看了驻军精心制作的夏令营回顾声像片和《迷彩青春 绿色梦想》。主礼嘉宾分别为内务卫生、队列训练、野炊宿营拉练、步枪实弹射击、演讲比赛等项目优胜班级

颁奖，并为学员代表颁发结业证书。

解放军驻澳门部队司令员廖正荣致辞说，过去的一周同学们烈日、斗酷暑、冒风雨，在驻澳门部队军营接受锻炼、淬火成钢。希望大家把入营以来收获的点点滴滴，熔铸成骨血里胸怀天下、报国强澳的远大志向，汇聚成事业上永不言败、愈挫愈勇的奋斗精神，内化为生活中积极向上、团结互助的乐观心态，努力成为澳门长期繁荣稳定和“一国两制”伟大实践行稳致远贡献力量。

澳门特区政府保安司司长黄少泽致辞说，希望同学们懂得惜福感恩，感

激国家为澳门繁荣稳定的付出，珍惜国家提供的良好发展机遇，积极提升自我，与全国人民共同维护好国家的总体安全，传承好“一国两制”这一伟大事业。

在本届军事夏令营上，同学们还进行了实弹射击、野营拉练、卫生救护、格斗基本功和队列等多项军事科目训练。

据了解，自2005年以来先后有1700多名学生走进驻澳门部队，体验火热军营，学习国防知识，增强团队精神，磨砺意志品质，受到澳门社会各界广泛关注与好评。

组织开展参观、瞻仰、纪念等活动。

（四）提升革命文物展示水平。坚持有址可寻、有物可看、有史可讲、有事可说，着力策划打造主题突出、导向鲜明、内涵丰富的革命文物陈列展览精品，做到见人见物见精神。完善革命文物陈展布展管理机制和支持政策，深化研究，及时补充体现时代精神的展陈内容，革命博物馆纪念馆基本陈列超过5年的可进行局部改陈布展，基本陈列超过10年的可进行全面改陈布展。建立展陈内容和解说词研究审查制度，宣传、文物、党史文献部门要按照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把好政治关和史实关，增强展陈说明和讲解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权威性，反对历史虚无主义和文化虚无主义。坚持展示方式与展陈内容相得益彰，适度运用现代科技手段，增强革命文物陈列展览的互动性体验性。坚持节俭办展、绿色办展，做到因地制宜、够用适用、力戒贪大求洋、富丽堂皇。

三、主要任务

（一）夯实革命文物基础工作。加强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的总体规划、宏观指导和制度建设。实行革命文物定期排查制度，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宣传、文物部门要对本地区革命文物进行全面排查，并把排查结果报中央宣传部、国家文物局。加强对革命文物和革命文献档案史料、口述资料的调查征集工作，做好馆藏革命文物的认定、定级、建账和建档工作。分批公布全国革命文物名录，建立革命文物大数据库，推进革命文物资源信息共享。鼓励革命文物博物馆机构、高等学校、科研机构开展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研究。

（二）加大革命文物保护力度。坚持抢救性和预防性保护并重，实施革命文物旧址维修保护行动计划和馆藏革命文物保护修复计划，加强革命文物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加强革命文物维护保养，开展革命文物研究性保护项目。各级政府要及时把新发现的革命文物依法纳入保护范畴，把具有重要价值的革命旧址核定公布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县级以上政府落实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革命文物保护措施，不得擅自迁移、拆除。新建改扩建革命纪念设施应严格履行报批手续，不得未批先建、边报边建。

（三）拓展革命文物利用途径。宣传、文化、文物部门管理使用的革命文物类文物保护单位应全部对外开放，其他部门管理使用的应尽可能对外开放。结合重大历史事件、重要历史人物和中华民族传统节日，依托革命文物资源组织开展重大纪念活动，精心设计活动内容 and 载体，整体纳入中央统一规划。深入挖掘革命文物的价值内涵和文化元素，运用市场机制开发更多文化创意产品，促进文化消费。打造红色旅游精品线路，促进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加大军队系统革命文物展示利用力度，在做好安全保密工作的前提下，适时对外

组织开展参观、瞻仰、纪念等活动。

（四）提升革命文物展示水平。坚持有址可寻、有物可看、有史可讲、有事可说，着力策划打造主题突出、导向鲜明、内涵丰富的革命文物陈列展览精品，做到见人见物见精神。完善革命文物陈展布展管理机制和支持政策，深化研究，及时补充体现时代精神的展陈内容，革命博物馆纪念馆基本陈列超过5年的可进行局部改陈布展，基本陈列超过10年的可进行全面改陈布展。建立展陈内容和解说词研究审查制度，宣传、文物、党史文献部门要按照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把好政治关和史实关，增强展陈说明和讲解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权威性，反对历史虚无主义和文化虚无主义。坚持展示方式与展陈内容相得益彰，适度运用现代科技手段，增强革命文物陈列展览的互动性体验性。坚持节俭办展、绿色办展，做到因地制宜、够用适用、力戒贪大求洋、富丽堂皇。

（五）创新革命文化传播方式。推动革命传统教育进学校进教材进课堂，编纂出版系列革命文物知识读本，鼓励学校、党校（行政学院）到革命旧址、革命博物馆纪念馆开展现场教学。建立革命旧址、革命博物馆纪念馆与周边学校、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驻地部队、城乡社区的共建共享机制，组织开展具有庄重感和教育意义的系列主题活动。融通多媒体资源，推进“互联网+”革命文物，对革命文物进行全景式、立体式、延伸式展示宣传，传承革命传统，弘扬革命精神。

四、重点项目

（一）百年党史文物保护展示工程。以中国共产党的发展历程为主线，以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时间节点，系统开展百年党史文物、文献、档案、史料调查征集，全面提升反映百年党史的重大事件遗迹、重要会议遗址、重要机构旧址、重要人物旧居保护展示水平，创新阐释和广泛宣传中国共产党的历史贡献。

（二）革命文物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工程。按照集中连片、突出重点、国家统筹、区别完整的原则，建设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创新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体制机制，推进革命文物的整体规划、连片保护、统筹推进、示范引领，助力革命老区脱贫攻坚。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分县名单由中央宣传部、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另行确定公布。

（三）长征文化线路整体保护工程。以中央红军长征路线为基础，统一规划、统一标识、统一保护标准，统一配套设施建设，显著改善长征文物的保存状况和环境风貌，丰富长征精神的展示主题和展示手段，打造全程贯通的“重走长征路”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实施长征文化线路保护总体规划，建设长征文化线路保护利用示范段。

（四）革命文物主题保护展示工程。对见证近代以来中国人民抵御外来侵略、维护国家主权、捍卫民族独立、争取人民自由和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建设、改革的遗址遗迹、纪念设施、文物藏品进行排查梳理，提升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水平。重点推进辛亥革命、五四运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等重大历史事件的遗址遗迹、纪念设施、文物藏品保护展示项目，

遴选展现社会主义革命、建设、改革的代表性遗址遗迹、纪念设施、文物藏品进行保护展示试点。

（五）革命文物陈列展览精品工程。推介一批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5周年、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迎接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的革命文物系列陈列展览精品，策划举办中国共产党百年党史文物大展。支持国家一级博物馆定期策划推出一批革命文物主题展览和流动展览，提升市县级革命博物馆纪念馆陈列展览质量，组织联展巡展，拓展社会教育覆盖面。

（六）革命文物宣传传播工程。拍摄百集革命文物故事微视频、百集革命旧址短片、百集革命人物纪录片。支持地方制作传播当地革命文物故事短片。建设一批革命文物类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中共党史教育基地，建成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基地，推介一批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开发一批革命文物宣传产品和文化产品。鼓励同一类型革命文物保护管理机构加强协作，成立革命文物保护展示联盟，举办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论坛。推介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优秀案例，发布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白皮书。

五、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应牢固树立保护文物也是政绩的理念，高度重视革命文物工作，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落实保护责任，加大工作力度。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和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工作联席会议应将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实施情况纳入工作重点，各地区应建立革命文物工作协调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协调指导和督促检查。统筹保护利用好军地革命文物资源，中央和地方组织实施的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项目应将军队系统革命文物工作整体纳入和推进。

（二）加大财政投入。县级以上政府应将革命文物保护作为支持重点，进一步完善革命文物保护财政保障机制，强化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政策支持。加强革命文物相关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并监督审计，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健全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多元投入体系，积极引导社会资金参与革命文物工作。

（三）完善法规政策。鼓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设区的市制定革命文物保护地方性法规。加强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和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建设，统筹加大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的支持力度。加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科技创新和装备建设。加强革命文物保护、管理、利用和研究人才队伍建设。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应强化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职责，明确负责革命文物工作的机构和力量。

（四）加强督促检查。建立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实施情况的督查评估机制和“双随机”抽查机制，加强对各地区革命文物工作的督促检查，实行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情况通报制度。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按照本意见要求，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具体落实办法。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要对各地区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并将有关情况报党中央、国务院。

（五）革命文物宣传传播工程。拍摄百集革命文物故事微视频、百集革命旧址短片、百集革命人物纪录片。支持地方制作传播当地革命文物故事短片。建设一批革命文物类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中共党史教育基地，建成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基地，推介一批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开发一批革命文物宣传产品和文化产品。鼓励同一类型革命文物保护管理机构加强协作，成立革命文物保护展示联盟，举办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论坛。推介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优秀案例，发布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白皮书。

（六）革命文物宣传传播工程。拍摄百集革命文物故事微视频、百集革命旧址短片、百集革命人物纪录片。支持地方制作传播当地革命文物故事短片。建设一批革命文物类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中共党史教育基地，建成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基地，推介一批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开发一批革命文物宣传产品和文化产品。鼓励同一类型革命文物保护管理机构加强协作，成立革命文物保护展示联盟，举办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论坛。推介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优秀案例，发布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白皮书。

五、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应牢固树立保护文物也是政绩的理念，高度重视革命文物工作，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落实保护责任，加大工作力度。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和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工作联席会议应将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实施情况纳入工作重点，各地区应建立革命文物工作协调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协调指导和督促检查。统筹保护利用好军地革命文物资源，中央和地方组织实施的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项目应将军队系统革命文物工作整体纳入和推进。

（二）加大财政投入。县级以上政府应将革命文物保护作为支持重点，进一步完善革命文物保护财政保障机制，强化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政策支持。加强革命文物相关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并监督审计，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健全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多元投入体系，积极引导社会资金参与革命文物工作。

（三）完善法规政策。鼓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设区的市制定革命文物保护地方性法规。加强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和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建设，统筹加大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的支持力度。加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科技创新和装备建设。加强革命文物保护、管理、利用和研究人才队伍建设。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应强化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职责，明确负责革命文物工作的机构和力量。

（四）加强督促检查。建立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实施情况的督查评估机制和“双随机”抽查机制，加强对各地区革命文物工作的督促检查，实行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情况通报制度。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按照本意见要求，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具体落实办法。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要对各地区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并将有关情况报党中央、国务院。

（五）革命文物宣传传播工程。拍摄百集革命文物故事微视频、百集革命旧址短片、百集革命人物纪录片。支持地方制作传播当地革命文物故事短片。建设一批革命文物类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中共党史教育基地，建成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基地，推介一批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开发一批革命文物宣传产品和文化产品。鼓励同一类型革命文物保护管理机构加强协作，成立革命文物保护展示联盟，举办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论坛。推介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优秀案例，发布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白皮书。

（六）革命文物宣传传播工程。拍摄百集革命文物故事微视频、百集革命旧址短片、百集革命人物纪录片。支持地方制作传播当地革命文物故事短片。建设一批革命文物类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中共党史教育基地，建成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基地，推介一批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开发一批革命文物宣传产品和文化产品。鼓励同一类型革命文物保护管理机构加强协作，成立革命文物保护展示联盟，举办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论坛。推介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优秀案例，发布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白皮书。

（七）革命文物宣传传播工程。拍摄百集革命文物故事微视频、百集革命旧址短片、百集革命人物纪录片。支持地方制作传播当地革命文物故事短片。建设一批革命文物类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中共党史教育基地，建成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基地，推介一批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开发一批革命文物宣传产品和文化产品。鼓励同一类型革命文物保护管理机构加强协作，成立革命文物保护展示联盟，举办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论坛。推介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优秀案例，发布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白皮书。

（八）革命文物宣传传播工程。拍摄百集革命文物故事微视频、百集革命旧址短片、百集革命人物纪录片。支持地方制作传播当地革命文物故事短片。建设一批革命文物类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中共党史教育基地，建成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基地，推介一批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开发一批革命文物宣传产品和文化产品。鼓励同一类型革命文物保护管理机构加强协作，成立革命文物保护展示联盟，举办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论坛。推介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优秀案例，发布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白皮书。

